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3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8 号），公司向 12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91,007,017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价格为 15.58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17,889,324.8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01,750,948.91 元。

该等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出具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1,007,017 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1 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01,750,948.91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032,989,186.84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00.00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613,618.28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9,375,380.3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4 年 2 月，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新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5 月，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专户余额（元）
------	------	------	------	---------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营业部	50020188000820008	补充流动资金	5,814.84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805000103010003408	收购豪安能源 100%股权项目	80,181.1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14014101040052730	10,000 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149,282,576.4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昌新建支行	8115701012100299797	补充流动资金	4,439.52
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	152483401177	10,000 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2,368.47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61899991011000977536	10,000 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0

三、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2,038.3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24]0011001511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将此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10,000 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再次延期实施，预计延期时间 6 个月，并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4 年度将募集资金以支付供应商货款或工程款的形式付款后，再通过关联企业借款的形式回流到本公司，公司用以归还银行借款和供应商欠款，涉及金额 21,920.0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17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9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9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否	46,500.00	46,500.00	46,500.00	34,500.00	34,500.00	-12,000.00	74.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	否	57,288.93	57,288.93	57,288.93	32,412.65	32,412.65	-24,876.28	56.58	202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用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386.16	36,386.16	36,386.16	36,386.27	36,386.27	0.1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0,175.09	140,175.09	140,175.09	103,298.92	103,298.92	-36,876.18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2,038.3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3、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将此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10,000 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再次延期实施，预计延期时间 6 个月，并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将募集资金以支付供应商货款或工程款的形式付款后，再通过关联企业借款的形式回流到本公司，公司用以归还银行借款和供应商欠款，涉及金额 21,920.0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